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安中证定向增发（场内简称：定增事件）

基金主代码 160422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4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5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5月2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5月26日

注：

1、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

3、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投资者可通过场外或场内两种方式对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份额进行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

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场外办理申购时，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 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 元。各代销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电子交易平台除外）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通过场内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 元；

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本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

对于场内申购及持有场内份额的数量限制，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办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场外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 500 元。

除上述养老金客户外，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20%

100 万≤M<300 万 0.80%

300 万≤M<500 万 0.40%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3.2.2 场内申购费率

本基金场内申购费率参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场外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对于场内赎回及持有场内份额的数量限制，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办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固定为 0.50%。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1$ 年 0.50%

$1 \text{ 年} \leq N < 2$ 年 0.25%

$N \geq 2$ 年 0

注：

1、一年指 365 天，两年为 730 天。

2、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本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3、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6.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6.1 场外直销机构

(1)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二期 31-32 层

电话：（021）38969960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姚佳岑

(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522 室

电话：（010）57635999

传真：（010）66214061

联系人：刘雯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8号高德置地夏广场D座504单元

电话：（020）38082993

传真：（020）38082079

联系人：林承壮

（4）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H座2503

电话：（029）87651812

传真：（029）87651820

联系人：翟均

（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19号威斯顿联邦大厦12层1211K-1212L

电话：（028）85268583

传真：（028）85268827

联系人：张晓帆

（6）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9号财富中心E座2103室

电话：（024）22522733

传真：（024）22521633

联系人：杨贺

（7）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智能手机APP平台：iPhone交易客户端、Android交易客户端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

传真电话：（021）33626962

联系人：谢伯恩

6.2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 178 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3)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t.jrj.com/>

(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com.cn

(6) 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济安财富官网）

400-674-0007（腾讯财经）

(7)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8)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jjmmw.com www.zlfund.cn

(9)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1016

网址：<http://www.fundhaiyin.com>

(10)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www.jinqianwo.cn

(11)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1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3)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312

网址：www.qzccb.com/

(14)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5)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1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swhysc.com

(17)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22267987/400-928-2266

网站：www.dtfunds.com

(1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leadbank.com.cn

(19)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0058

公司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20)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21)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2) 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36060

公司网站：www.niuniufund.com

(23) 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4)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公司网址：www.qianjing.com

(25)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500888

公司网址：www.jfzinv.com

(2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2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96250500

网址：www.swhysc.com

(2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3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579

网址：www.cjsc.com.cn

(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3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网址：www.shzq.com

(3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18

网址：www.hazq.com

(34)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35)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3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3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3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站：www.cgws.com

(3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40)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41)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zq.com.cn

(4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4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 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4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88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4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2334

网址：www.tfzq.com

(4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4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71-68898130

网址：<http://www.tpyzq.com>

(4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4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23835888

网址：www.cs.ecitic.com

(5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站：www.ebscn.com

(5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52)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网址：www.hlzqgs.com

(53)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366-366

网址：<http://www.hxzq.cn>

(54)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3963933

网址：www.gzs.com.cn

(5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56)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5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58)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5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60)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个人业务:95118 企业业务：400-088-8816

公司网址：<http://fund.jd.com/>

(6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6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63)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buyfunds.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279899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

6.3 场内销售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

爱建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富证券、财富里昂、财通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诚浩证券、川财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海证券、东莞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高华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广州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长财、恒泰证券、红塔证券、宏源证券、宏信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联合、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讯证券、民生证券、民族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银万国、世纪证券、首创

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天源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西藏同信、西南证券、厦门证券、湘财证券、新时代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投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浙江、中信万通、中信证券、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如果会员单位有所增加或减少，请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披露开放日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 2017 年 2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中证定向增发事件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了解基金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中定期定额投资的开通情况以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6）场内、场外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可以通过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代销机构或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场外认购或申购的基金份额只有在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后，才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有关本基金

上市交易的具体安排将另行公告通知），敬请场外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根据自身情况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7）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